

百 种语文

小丛书 曹先擢 主编

谈谈小篆

TANTAN XIAOZHUAN

詹鄞鑫 著

语 文 出 版 社
<http://www.ywcbs.com>

百种语文小丛书

TANTAN XIAOZHUAN

谈谈小篆

詹鄞鑫 著

YUWEN CHUBANSHE

语 文 出 版 社

前　　言

关心篆书的人，有的跟书法篆刻艺术有关，有的跟语言文字学科有关。而后者又包括两个方面：属于文字训诂学（包括语文教学）的方面，比较注意《说文》上的篆书；属于古文字学和文博考古的方面，则比较注意古代实物上的文字。一般说来，不同偏向的人各有其长，也各有所短。就短处而言，不少热衷书法篆刻艺术的人在语言文字学方面的修养是不够的，以至其作品不免出现认错或写错的字。假如商店招牌或名胜楹联上出现错字，实在有点煞风景。如能挤出点时间来学习有关语言文字的知识，便可锦上添花。偏重《说文》的人，如果不关心实物文字，就很难发现《说文》中的错误和问题，从而有可能造成连带性的错误。至于偏重实物文字的人，也只有对《说文解字》等传世字书熟悉之后，才可能进入古文字之门。这本小册子，我们希望对各方面初学者都能有所裨益。

关于篆书和小篆，过去曾流行某些不确切的认识。例如把小篆视为秦统一中国后由李斯等新创造的字体；把小篆当作隶书字体的源头；把《说文》

中的小篆当作篆形的标准和楷模；这类看法恐怕都是有问题的。所以，尽管本书的宗旨在于小篆和篆书的学习入门，但我们不愿意附和某些流行却不切合事实的说法，不能不对某些问题从道理上作一点讨论。本书重点在于阐明什么是小篆和篆书，介绍有关篆书的学习资料，以及对《说文》篆文中讹误篆形的校正。看起来篇幅不大，却实在花费了不小的工夫。尤其是第三部分所示的《说文》篆文正讹举例，每一例的篆形校正，都是经过对大量秦汉实物文字资料的调查、分析和甄别才获得的。因造字内码所限，仅制作了四百多个篆形，还谈不上全面系统。尽管这样，所涉及的篆形大多属于最基本的构字字符，若经过类推已可解决数千个篆形的校正。相信我们的结论将给读者带来很大的方便，也给无暇接触出土文字的语言文字工作者提供比较可靠的参考。果能如此，则为此耗费的精力还是值得的。

书中有关《说文》篆文校正的问题，曾在1995年由北京师范大学主持的陆宗达先生纪念会暨《说文解字》研讨会上提出来，由此获得许多前辈老师和同行朋友的支持帮助，特别是获得北京大学裘锡圭教授对某些具体问题的意见。借此机会谨向师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詹鄞鑫 1998年8月14日

目 录

前言	(1)
壹 小篆与篆书	(1)
一 汉字发展概况	(1)
二 关于小篆	(5)
三 篆书书体的特点	(11)
贰 篆文学习资料	(15)
一 《说文》篆文与秦汉实物 篆文	(16)
二 篆书范本概述	(20)
叁 《说文》中的小篆及其校正	(24)
一 《说文》篆文的问题	(24)
二 校正《说文》篆文的依据和 方法	(29)
三 校正《说文》篆文的原则	(33)
四 《说文解字》小篆正讹举例	(37)
甲 说文篆文讹误例	(40)

乙 说文篆文不典型例 … (44)

附录：

一	校正《说文》篆文所用古文字形参考文献	(45)
二	秦汉实物文字图例	(47)
图 1	秦公钟 (局部)	(47)
图 2	秦公簋	(48)
图 3	高奴禾石权	(49)
图 4	石鼓文 (局部)	(50)
图 5	诅楚文 (局部)	(51)
图 6	战国秦封宗邑瓦书 (局部)	(52)
图 7	秦诏陶量	(53)
图 8	睡虎地秦简日书乙 (局部)	(54)
图 9	新郪虎符	(55)
图 10	秦诏版	(56)
图 11	秦大诏版	(57)
图 12	秦诏方升	(58)
图 13	琅琊刻石	(59)
图 14	苏解为器盖	(60)
图 15	秦峰山刻石 (局部)	(61)

图 16 马王堆帛书五十二病方 (局部)	(62)
图 17 马王堆简十问(局部) …	(63)
图 18 马王堆简合阴阳 (局部)	(64)
图 19 西汉中山内府鋗	(65)
图 20 西汉中山内府钫	(66)
图 21 新莽衡杆 (局部) …	(67)
图 22 新莽量	(68)
图 23 秦汉玺印	(69)
图 24 秦陶文	(70)
图 25 西汉瓦当	(71)
图 26 西汉砖刻文字	(74)
图 27 东汉袁安碑	(75)

汉字的历史，保守的估计也有四千多年了。现在已知的最古老而且成体系的汉字是三千五百年前殷商时代的青铜器铭文和甲骨文。今天通行的汉字，正是由殷商文字一脉相承发展下来的。汉字在这漫长的发展过程中，经历了一系列的字体演变，而小篆就是其中很重要的一个环节。小篆通行于秦代，沿用至西汉，距今已二千多年，但至今仍然受到许多人的喜爱和学习。这不仅由于小篆在书法篆刻艺术方面的特有魅力，而且在语文研究和学习方面具有一定的价值。不过，对于小篆似乎还存在一些认识方面的误区，有待于澄清。

壹 小篆与篆书

一 汉字发展概况

要认识小篆及其在汉字发展史上的地位，还得从古汉字的发展演变趋势谈起。

中国文字的起源，大约在传说中的少昊氏时代。少昊氏是四千多年前东方鸟族集团的首领，大约活动于今山东一带。山东莒县等地发现的属于大汶口晚期文化（相当于四千多年前的东夷文化）

的原始刻划符号，跟商周时代的象形文字比较接近，有可能正是由少昊氏民族所创造的。少昊氏的子孙都以鸟类作为图腾，其中有一支称为玄鸟氏。据古史记载，商族和秦族都属于玄鸟氏集团。他们不仅是最早使用汉字的民族，而且恰恰是商和秦对汉字的发展具有不同寻常的贡献。

现在可以见到的最古老而且成系统的文字，是河南安阳殷墟出土的商代从武丁王至纣王这段时期（约公元前 14—前 11 世纪）铸在祭祀礼器上和刻在占卜甲骨上的文字，现在通常称之为金文和甲骨文；如果立足于时代，也可以笼统地称为商代文字。商代文字已是经过约千年发展历史的相当成熟的文字体系了。在商代文字中，金文是当时的正体文字，象形程度相对比较高，书写严谨，被用于礼器这类庄重珍贵的器物上；甲骨文则是日用俗体文字，书写比较草率简略。两者的区别，大致相当于现在的印刷体和手写体的不同。在甲骨上刻写文字的占卜习惯大约到西周以后就不再盛行了，所以甲骨文使用的历史只持续了数百年。

周代从武王灭商到秦统一中国，其间经历了大约八百年之久。这段时期通常又分为西周、春秋和战国三个阶段。这是中国历史上新旧文化交替的关键时期，汉字的演变非常显著。

汉字始终是正体和俗体两者并行的，先看正体文字。西周正体文字主要见于青铜器铭文，它直接继承了商代的金文，但象形意味逐渐减弱，笔画趋向于平直整齐。春秋时期，诸侯国的文化得到较大的发展，各国文字风格开始出现多样化的趋势。最明显的是美术字的盛行，特别是流行于吴越南楚一带富有强烈装饰色彩的鸟虫书，形成了一种新的美术字体。异体字的大量出现是春秋文字的又一特点。例如“書”和“萬”西周正

体写作^書和^𦥑(《颂鼎》)，秦代小篆写作^書和^𣎵(《峄山碑》)，大同小异；而晋国《栾书缶》铭文

则变作^𦥑和^𦥑，类似的诡异写法通篇都是，也可谓面目全非了。战国时期，各国文字的风格差异越来越显著，东西方文字的分化，逐渐形成两种发展趋势。西方国家以陕西渭水流域的秦国为代表，其正体文字的演变趋势主要表现为进一步地平直化整齐化，字形结构方面的变化并不显著。而东方六国的正体文字却受到俗体和异体文字的强烈冲击，与传统的正体文字相比，形体变异十分显著，以至现在的古文字学家很难仅仅通过《说文》所提供的篆文来认识它们。这就是许慎在《说文解字序》中所说的“言语异声，文字异

形”的状况。秦统一中国以后，六国文字中凡是跟秦文字不一样的写法都被停止使用，从此，以秦文字为代表的正体文字成为整个华夏民族通行的正规文字。

再看俗体文字。西周初期的俗体文字仍用于占卜甲骨，可以看作是对商代甲骨文的继承，但已多少带有周人的书写习惯。当时的俗体文字无疑还普遍用于简牍帛书的书写，只是由于简帛难以保留至今，所以现在不容易见到。春秋晋国的玉石盟书和战国时代主要出于荆楚的简牍帛书，近数十年来已屡屡发现，基本上都是用俗体文字来书写的。这些俗体文字，一方面可以看作是对当时当地正体文字的简化和草化，^① 另一方面也可以从某些特殊写法的文字中看出它对于前代俗体文字的继承和发展。就俗体文字而言，东西方文字的发展趋势似乎显示出不同的特点。东方各国俗体的字形跟传统的正体差别往往很大，而且由于俗体使用得非常广泛，反过来又影响正体文字的写法。秦国的俗体比较侧重于用方折、平直的笔画改造正体，其字形一般跟正体有明显的联系。^② 秦国通行的俗体文字，可以

① 这里所说的简化，主要指汉字局部结构的简省、合并等现象；草化主要指笔画的随意书写或连笔等现象。

② 裴锡圭《文字学概要》，第 52 页。

1975年湖北云梦县睡虎地出土的战国秦简为典型代表。这种字体开启了隶书的先河。至于战国东方六国的俗体文字，随着秦始皇对中国文字的统一而被淘汰，失去了继续发展的条件。

从以上的概括中，我们可以把汉字的发展演变归结为正体和俗体两条线索。正体文字的发展，到春秋战国时分道扬镳：其中秦国文字沿着以结构稳定为特征的路线演变，而东方六国文字则朝着以结构变异为特征的另一条道路发展。即使不考虑最终由秦统一中国并统一文字的事实，似乎也可以认为，在汉字发展史上，秦系文字代表了汉字发展的“常态”，而六国文字则代表了“变态”。至秦始皇统一中国废除诸侯国文字，从而六国文字被淘汰，真正成为支流；而秦系文字上承商周古文字，下启汉魏隶书乃至楷书，成为汉字发展史上正统文字的一个重要环节。而小篆文字，正是上古正体文字的最后一个站点，不仅处于承上启下的地位，而且对于汉代以来中国文字的规范和统一具有关键的意义。

二 关于小篆

“小篆”是与“大篆”相对而言的名称，笼统地说则称为“篆书”。这些名称始见于东汉文字学

家许慎所作的《说文解字》（下文或简称为《说文》）一书。该书后序中有一段阐述比较重要，原文如下：

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与古文或异。至孔子书《六经》，左丘明述《春秋传》，皆以古文。厥意可得而说。其后诸侯力政，不统于王。恶礼乐之害己，而皆去其典籍。分为七国，田畴异亩，车涂异轨，律令异法，衣冠异制，言语异声，文字异形。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罢其不与秦文合者。斯作《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学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者也。

许慎所说的“大篆”，指的是周宣王太史籀《史籀篇》中的文字，所以他又称之为“史籀大篆”，其字体大致相当于周秦系统的正体文字；“古文”指的是西汉时发现的战国齐鲁一带儒生所书写的儒家经籍，其文字属于六国系统的文字。从这段记述可知，小篆文字的产生与秦始皇对中国的统一以及对文化制度的统一有着直接的关系。战国时期，各国的土地丈量单位、马车宽度、法律条文、礼服衣冠，以及语言、文字等等都不一致。秦始皇兼并天

下以后，丞相李斯建议中央政府对这种种文化制度都制定一套统一的标准加以规范，其中文字方面的规范工作就是废除六国文字中跟秦文字不一样的写法。为了推行标准文字，秦中央政府颁布了三份带有范本性质的文献，即李斯所作的《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所作的《爰历篇》，太史令胡毋敬所作的《博学篇》。书写这些文件的标准字样都以秦国通行的“史籀大篆”为基础，其中有的略为作了一些“省改”。这种标准文字就是人们所说的“小篆”。^①

这段叙述表明，小篆是在史籀大篆即战国秦系文字的基础上确定下来的，但其中有少数大篆作了一些省改。至于六国文字，除了其中“不与秦文合者”以外，凡与秦文字相同的那些文字，自然也被纳入了小篆的范围。

许慎的说法很容易使人觉得，小篆中有一些文字是李斯等刻意将大篆加以省改才制作出来的。即所谓“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不过，正如裘锡圭等先生所指出的那样，“小篆跟统一前的秦国

^① 许慎说：“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者也。”“或”义为有的，“颇”表示略为，跟现在“颇”的副词意义不一样。

文字之间并不存在截然分明的界线”。^① 事实上，李斯等作《仓颉篇》，只是对现有文字的整理统一，而不是创造新的文字。任何一个时代的文字，都会出现繁简并存、雅俗同用的现象。战国时代的文字，不仅六国如此，秦国同样如此。这点很容易从出土秦实物文字获得证实。例如“明”字左边或为“日”，或为“囧”；“叔”字右边或为“又”，或为“寸”；“爭”字上方或为“爪”，或为“日”；“壽”字下方或为“口”，或为“吂”；“陰”字右下方或为“云”，或为“虫”；“亞”字当中或添加一二横画，或不添加；如此之类不胜枚举。李斯等在整理文字时，不仅要将六国文字中与秦国文字不同的写法加以剔除，还要对秦国文字中固有的异体字和俗体字加以规范。所谓“省改”，其实就是选取那些与传统的正体文字相比有所简省或改变的文字而已。这种情况跟现代简化字的来源多少有点相似。例如简化字中“无”、“弃”、“礼”、“赶”、“万”、“碍”、“尔”、“体”等一大批字形，早在

① 袁仲一先生也曾指出：“秦统一六国后的文字，和战国中晚期秦国的文字没有明显的区别。这证明秦统一文字，只是把战国中晚期秦国已经通行的小篆体加以整理，作为全国通行的官方文字。”（《秦代陶文》第 86 页，三秦出版社 1987 年）袁先生的见解是非常正确的，但在提法上有点欠妥。战国中晚期秦国已经通行的文字不能称为“小篆”。

《集韵》等古代字书中就已经作为异体被收录了；而“党”、“荣”、“众”、“织”、“热”、“战”、“对”、“过”等许多字形，也在《汉字简化方案》颁布之前就已经由解放区开始在民间通行了。1956年政府颁布的《汉字简化方案》，其中大多数简化字形体不过是选取历史上业已通行或使用过的简体或俗体作为规范字而已。这样看来，小篆文字不仅大多数直接来源于秦篆，即使其中经过省改的那部分文字，也同样来源于业已存在的秦国文字。

否认李斯等创造了新文字，丝毫不意味着对秦始皇统一文字历史功绩的贬低。秦始皇对于包括文字在内的文化制度的统一，为中央集权封建帝国的文化统一事业奠定了基础，中国社会从此进入一个全新的阶段，其历史意义是不可低估的。《史记·秦始皇本纪》引述李斯的话，称赞秦始皇“平定天下，海内为郡县，法令由一统，自上古以来未尝有，五帝所不及”。这个评价应该说一点也不过分。真正有效的文化统一措施，在于规范而不在于创造，文字的统一尤其是如此。如果强行改变已有文字的字形，反而可能造成新的混乱。唐武则天曾颁布一批新造的文字，尽管也强制使用了一段时期，最终还是被历史淘汰了，其原因正在于此。

关于大篆一词，向来没有明确的界说。这个名称的应用过去颇为混乱。从许慎的用语看，大篆应

指秦统一之前的周秦正体文字，而不包括所有的春秋战国文字。从逻辑上讲，商周正体文字应属于大篆，但目前学术界不太习惯使用大篆这个名称。我们不希望把问题复杂化，只是按一般习惯把它理解为春秋战国特别是战国时期秦国正体文字的统称。如果这样理解，那么，小篆与大篆的关系，就字体而言是没有什么明显界线的，两者都属于篆书。但小篆指经过秦始皇统一规范化了的秦文字，而统一之前的正体文字只能称为大篆，这完全是就“书同文字”的法律意义而言的。明乎此，才算认识了小篆概念的本质。如果我们不是从法律意义而是从书体的角度来讨论秦国或秦代文字时，不妨笼统地称之为篆文，没有必要再区分“大小”。

篆文的使用并非到秦代为止。汉兴之后，尽管隶书逐渐取代了篆书的正体地位，但篆书字体仍然在某些比较庄严郑重的场合下继续使用。汉代的篆书，当然不免受到当时隶书的影响，篆形写法多少发生了某些变化。即使如此，汉代的篆书是统一之后的正体文字，总体而言是对秦代小篆的继承，仍属于小篆的体系。所以，小篆之称除了可以指秦代的篆文之外，还可以指汉代乃至后世以小篆为楷模的篆书字体。